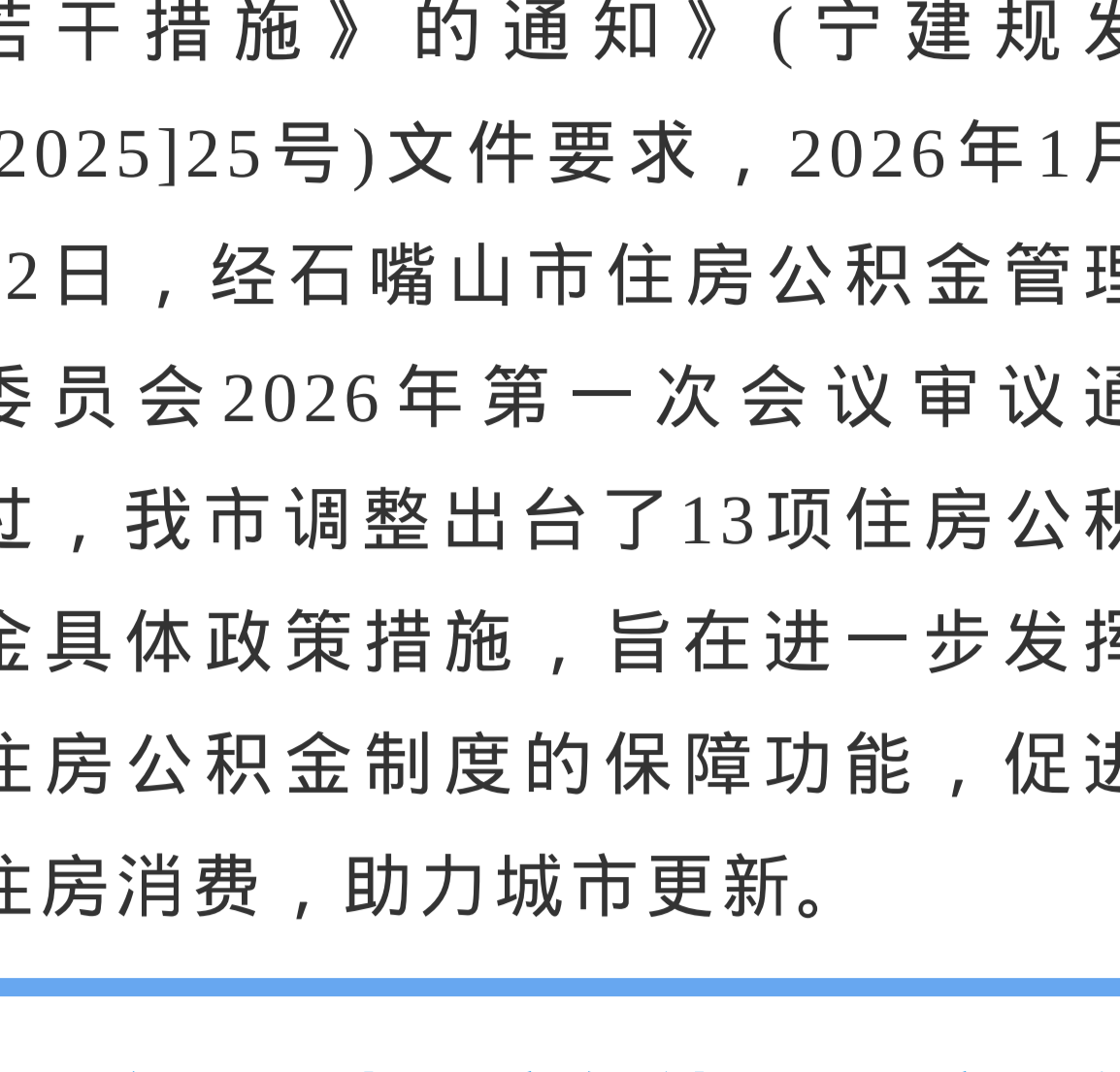


石嘴山市住房公积金自住住房适老化改造提取业务办理指南

政策出台背景



为贯彻落实《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8部门关于印发〈关于进一步推动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措施〉的通知》(宁建规发[2025]25号)文件要求，2026年1月12日，经石嘴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我市调整出台了13项住房公积金具体政策措施，旨在进一步发挥住房公积金制度的保障功能，促进住房消费，助力城市更新。

今天，为大家解读通过“宁夏住房公积金”微信小程序申请办理自住住房适老化改造提取业务。

自住住房适老化改造提取

1.政策内容

缴存人父母年满60周岁，对自住住房进行适老化改造，凭关系证明、不动产权证或经房产部门备案的购房合同、改造费用发票等证明材料办理，可以申请提取缴存人本人的住房公积金账户存储余额，同一套住房因自住住房适老化改造原因提取，最高提取总额不超过3万元。

2.政策解读

适老化改造是对缴存人本人或父母的自住住房进行地面、门、卧室、如厕洗浴、厨房设备等进行改造的，可申请提取缴存人本人的住房公积金账户存储余额。

3.办理材料

提取人身份证、父母身份证、关系证明、不动产权证或经房产部门备案的购房合同、改造费用发票，提取人银行一类卡办理。

4.事例说明

缴存人王某母亲1965年1月出生，2026年1月20日，对父母名下自住住房的房屋地面、门、卧室、卫生间、厨房等进行了改造改造共计花费4万元。王某目前住房公积金账户余额2万元。王某提供本人及母亲身份证、户口簿、父母住房的不动产权证、改造费用发票(附改造清单)、王某银行一类卡，可申请提取本人住房公积金2万元。2027年12月31日前，还可凭相同手续申请提取1万元。

线上办理步骤

第一步

点击“首页” - “我要提取” - “自住住房适老化改造提取”；



第二步

阅读“温馨提示”并点击“确认”；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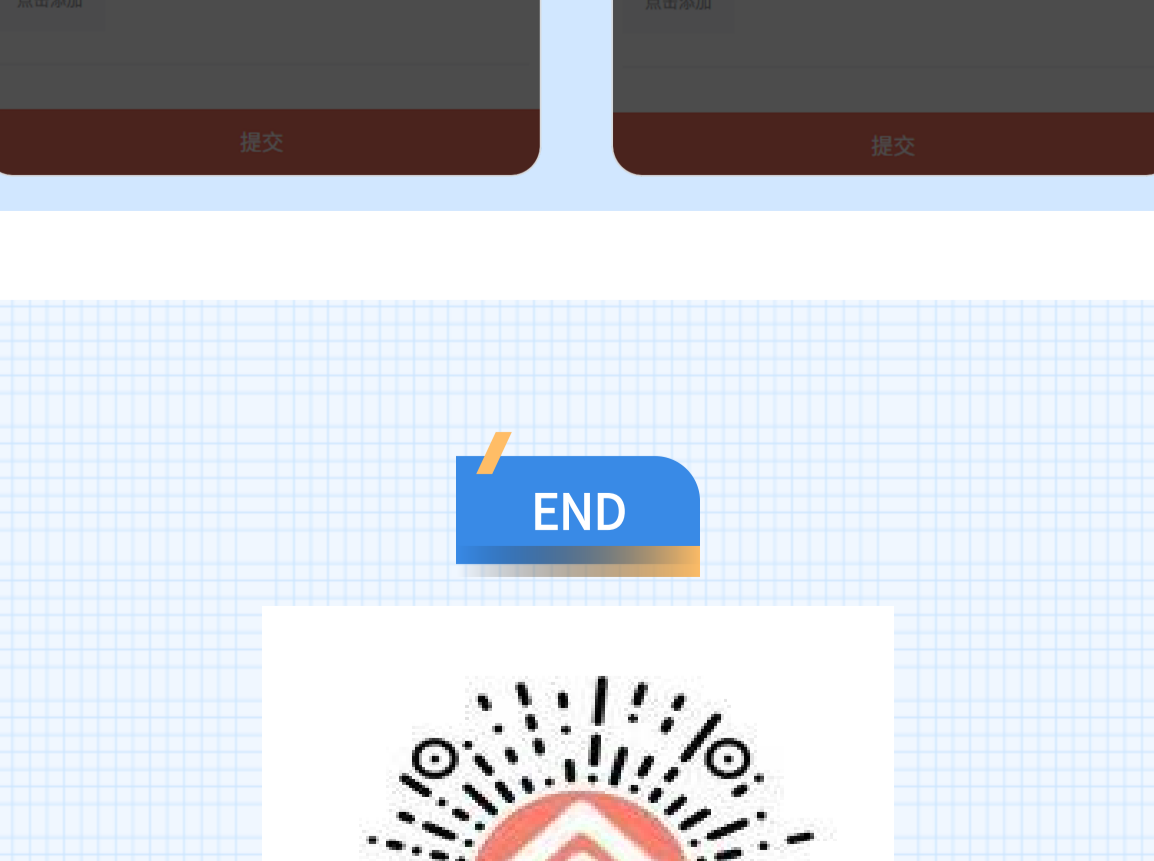
第三步

进入“信息录入”页面，系统返显个人信息，用户录入其他信息，上传材料，点击“提交”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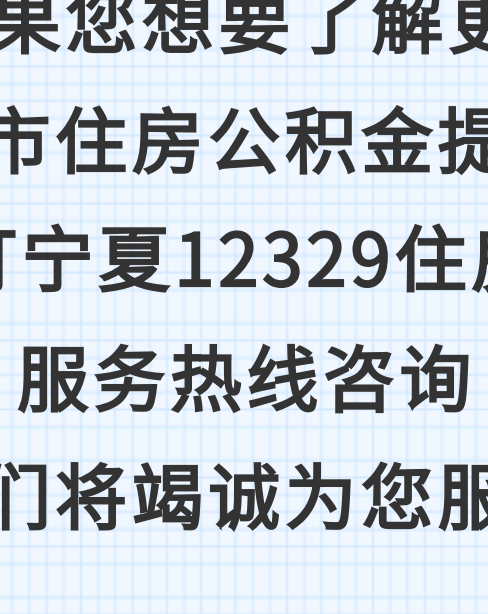


第四步

进行实名认证，业务提交成功，等待审核。



END



如果您想要了解更多石嘴山市住房公积金提取政策，欢迎拨打宁夏12329住房公积金服务热线咨询，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。